附 表 三

清雲科技大學 辦理「教育部補助辦理本國語文教育活動」成果報告表

編號：

計畫名稱	傳承‧母語書寫——閩南語應用及文學創作研習營	辦理地點	清雲科技大學
補助金額	新台幣　160,000　元整	辦理期間	自 97 年 1 月 22 日起 至 97 年 1 月 24 日止
對　　象	全國大專生、中文系／台文系所學生、中小學教師、研究人士，以及有志於閩南語創作之社會人士		
活動場次	12 場	參與人數	86 人
附件	■印刷品　■課程表或流程表　□其他		

效益評估：本研習活動，共吸引 80 餘位學員參加。學員背景涵蓋台語文相關系所博碩學士生、其它系所學生、中小學教師、校長、本校教職員及民間詩社成員與各界熱愛母語人士。人數之多與層面之廣，皆達到預期目標。與會學者則包括國內幾個主要台語文系所教授菁英與母語文學相關創作專家，各就所長傳承講授。與會學員多表示獲益良多，不虛此行。對於母語文學的推廣，與閩南語音標和用字共識的凝聚，必能發揮一定程度的效益。

檢討與建議：本研習營課程涵蓋閩南語音標與用字和閩南語文學欣賞與創作各個層面，範圍頗廣而時間有限，因此無法詳加闡述。與會學員多建議往後能開設長期課程，深入研討。又部分學員建議能邀請客語專家學者講授相關議題，亦受限於時間，無法兼顧。擬在爾後再行舉辦相關活動，滿足學員需求。

其他：本次活動雖因籌劃時間匆促、經驗不足，尚有諸多值得改進之處；唯因工作團隊同心協力、務求完美，行政單位熱心協助、積極配合，故能順利達成目標，且頗獲好評。期待爾後能再接再厲，繼續為母語教育的推廣效力。

活動相片（另以Ａ４直式紙黏貼十張相片，含始業式、結業式及活動過程，並加以文字說明）

例：

相　　片

文字說明：(說明辦理情形，請用附頁整理。)

負責人：　駱嘉鵬　　（簽章）　填表人：　駱嘉鵬　　（簽章）

聯絡電話：　0910-290420　　傳真：03-4684024

填 表 日 期 ：　97　年　3　月　24　日

（單位印信）